江汉区医疗保障局2026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6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6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6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6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6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 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三）指导区医保经办机构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经办服务管理工作。

（四）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五）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辖区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六）根据有关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单位由机关及下属1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1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分别是江汉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因上述1家基层预算单位未独立核算，故纳入机关预算合并公开。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表 1　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6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7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8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9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10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1 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2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表 13 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 14 2026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 15 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01表

2026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5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13.18
九、其他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8.72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58.78	本年支出合计	2,058.7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58.78	支　出　总　计	2,058.7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算02表

2026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58.78**	**2,058.78**	**2,058.78**								
205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2,058.78**	**2,058.78**	**2,058.78**								
205001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58.78	2,058.78	2,058.78								

预算03表

2026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58.78**	**238.86**	**1,819.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1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8**	**16.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8	1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3.18**	**193.26**	**1,819.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6**	**17.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8	7.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68	10.68				
21013	**医疗救助**	**1,280.00**		**1,28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280.00		1,28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15.42**	**175.50**	**539.92**			
2101501	行政运行	164.22	164.22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9.92		539.92			
2101550	事业运行	11.28	1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2**	**28.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2**	**28.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9	1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3.62	3.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21	6.21				

预算04表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58.78	一、本年支出	2,058.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5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13.18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8.72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58.78**	**支　出　总　计**	**2,058.78**

预算05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58.78**	**238.86**	**217.37**	**21.49**	**1,819.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16.88**	**1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8**	**16.88**	**16.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8	16.88	1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3.18**	**193.26**	**171.77**	**21.49**	**1,819.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6**	**17.76**	**17.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8	7.08	7.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68	10.68	10.68		
21013	**医疗救助**	**1,280.00**				**1,28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280.00				1,28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15.42**	**175.50**	**154.01**	**21.49**	**539.92**
2101501	行政运行	164.22	164.22	142.73	21.4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9.92				539.92
2101550	事业运行	11.28	11.28	1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2**	**28.72**	**28.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2**	**28.72**	**28.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9	18.89	1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3.62	3.62	3.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21	6.21	6.21		

预算06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58.78**	**238.86**	**217.37**	**21.49**	**1,819.92**
205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2,058.78**	**238.86**	**217.37**	**21.49**	**1,819.92**
205001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58.78	238.86	217.37	21.49	1,819.92

预算07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8.86**	**217.37**	**21.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37**	**217.37**	
30101	基本工资	41.63	41.63	
30102	津贴补贴	39.63	39.63	
30103	奖金	79.09	79.09	
30107	绩效工资	3.28	3.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8	16.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8	7.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68	10.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0.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9	18.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9**		**21.49**
30201	办公费	5.95		5.95
30228	工会经费	2.01		2.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8		6.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5		7.45

预算08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1表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19.92**	**1819.92**							
205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1,819.92**	**1819.92**							
205001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1,819.92**	**1819.92**							
31	**本级支出项目**		**1,819.92**	**1819.92**							
420103262051000000102	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456.05	456.05							
420103262051000000105	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6.32	26.32							
420103262051000000106	聘用人员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17.55	17.55							
420103262051000000107	因病致贫医疗救助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80.00	280							
420103262051000000108	医疗救助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1,000.00	1000							
420103262051000000109	医保经办机构专业档案整理费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40.00	40							

预算12表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合计							**1**			**0.30**	**0.30**	**0.30**
205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1**			**0.30**	**0.30**	**0.30**
205001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	[A07100300] 纸制品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01] 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0.30	1	0.30	0.30	0.30

预算13表

2026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合计				**1**	**18.80**							
205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1**	**18.80**							
205001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是	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	医保基金及医疗救助资金稽核工作	1	18.8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01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审计服务(省级第二版)

预算14表

2026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1月14日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江汉区医疗保障局</td></tr>
<tr><td>填报人</td><td>刘欣睿</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4">85587573</td></tr>
<tr><td rowspan="10">部门总体资金情况</td><td colspan="2" rowspan="2">总体资金情况</td><td rowspan="2">当年金额</td><td rowspan="2">占比</td><td colspan="2">近两年收支金额</td></tr>
<tr><td>2024年</td><td>2025年</td></tr>
<tr><td rowspan="4">收入构成</td><td>财政拨款（本级）</td><td>2058.78</td><td>100%</td><td>667</td><td>1410.9</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合计</td><td>2058.78</td><td>100%</td><td>667</td><td>2071.3</td></tr>
<tr><td rowspan="4">支出构成</td><td>人员类项目支出</td><td>217.37</td><td>11.26%</td><td>195.33</td><td>188.8</td></tr>
<tr><td>运转类项目支出</td><td>21.49</td><td>1.12%</td><td>19.51</td><td>18.7</td></tr>
<tr><td>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td><td>1819.92</td><td>87.62%</td><td>452.16</td><td>1203.4</td></tr>
<tr><td>合计</td><td>2058.78</td><td>100%</td><td>667</td><td>1410.9</td></tr>
<tr><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6">（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
（二）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
（三）协调市级经办机构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经办服务管理工作 。
（四）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
（五）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辖区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
（六）根据有关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td></tr>
<tr><td>年度工作任务</td><td colspan="6">1.监督检查全覆盖与抓重点补短板相结合、自查自纠与抽查复查相结合、强化外部监管与加强内控管理相结合，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
2.对低保、特困供养人员等重点救助对象开展医疗救助，确保政策覆盖率达到100%。
3.进一步提升宣传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强对重点任务、中心工作的宣传谋划。</td></tr>
<tr><td rowspan="3"></td><td>项目名称</td><td>支出项目类别</td><td>项目总预算</td><td>项目本年度预算</td><td colspan="2">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td></tr>
<tr><td>聘用人员经费</td><td>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td><td>17.55</td><td>17.55</td><td colspan="2">聘用人员工资17.55万元：按照区政府核定，拟定医保协管人员3名（2名办公室，1名监督管理科）5.85万元/人*3人=17.55万元</td></tr>
<tr><td>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td><td>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td><td>26.32</td><td>26.32</td><td colspan="2">1.全区医保基金及全区医疗救助资金专项清算及稽核工作18.8万元：（1）审计咨询15万元：根据市局工作要求，需聘请第三方力量对发现问题的定点医药机构、医疗救助资金进行深入核查，及内审需要2500元/家×60家次（全区两定医药机构约400家，全年审计数按照监管总数的15%进行估算）=15万元；（2）医疗专家费用每人300元/天×60人次=1.8万元；（3）医疗救助医中医后救助需聘请第三方审核2万元；
2、医保基金监管工作1万：
（1）飞行检查工作经费0.5万元。根据市局工作要求，在省市范围开展飞行交叉检查工作；（2）维稳及应对突发事件0.5万。
3.医疗救助专业资料整理维护及医保数据信息设备维护费用：4万元/年。
4、宣传工作经费：根据我局“三定”文件以及绩效管理目标，我局承担全区医疗保障宣传教育工作 2.52万元：
（1）进社区、进药店：制作全区医疗保障宣传展板、展台、宣传墙及各类宣传品、宣传海报1.17万元；（2）印制各类监管文书1.35万元；
5.举报投诉奖励专项：《武汉市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实施细则》（武医保办〔2019〕36号）</td></tr>
</table>

项目支出情况	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56.05	456.05	1.租金60万元：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同意区医保局（医保经办机构）资产租用的批复》（江财函〔2022〕26号）及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按年支付，每期支付年租金金额为人民币60万元。 2.物业费21.6万元：参照行政审批局政务大厅标准18元/㎡/月，18元/㎡/月*1000㎡*12月=21.6万元 3.购买服务317.4万：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5年第61期），39人*8.138万/人/年=317.4万。 4.经办稽核及费用审核工作经费30万元：聘请第三方协助检查定点医药机构落实经办管理政策和执行医保定点服务协议情况，审核定点医药机构使用医保基金情况，承担医保协议管理稽核工作 。全区定点医药机构410家。 5.网络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费13.55万元：①好差评机器维护费19台*500元/年=0.95万元/年；②租用大型复印机1台，每年0.6万元；③医保信息系统运维及智能数据处理12万元。 6.日常办公经费13.5万元： （1）经办大厅文具、耗材5万/年； （2）医保服务电话费2万元/年； （3）日常维修费1万/年； （4）水电费3万/年； （5）资料印刷费：印制相关宣传资料及表格2万/年； （6）参保接续邮寄费0.5万/年
	医疗救助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000	1000	2024年1692.93万，2025年1—10月：1519万，2026年考虑到近年支出规模扩大，转移支付数缩减，故增至1600万
	因病致贫医疗救助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80	280	2021—2024年支出237.08万、288.14万、221.62万，302.67万，2025年截至9月底支出数197.94万元，10月待支付60万元，年底预计还需支出60万。 23-25三年支出平均数测算：（221.62+302.67+317.94）/3=280.74
	医保经办机构专业档案整理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0	40	一次性项目，医保经办机构专业档案整理费，经费参考区住更局2025年档案整理费用40万元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 2027 年）	年度目标
	目标：充实专业监管力量，采用委托第三方提供技术支持的方式，对全区部分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开展重点核查，宣传医保基金相关知识，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	目标：充实专业监管力量，采用委托第三方提供技术支持的方式，对全区部分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开展重点核查，宣传医保基金相关知识，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 。
长期目标1：	目标：充实专业监管力量，采用委托第三方提供技术支持的方式，对全区部分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开展重点核查，宣传医保基金相关知识，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回复率	=100%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清算稽核机构数量	≥180家	计划数据
			维稳及突发事件处理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宣传形式数量	≥3种	计划数据
			聘用协管人员数量	=3名	计划数据
			住院救助人次数	≧6000人次	计划数据
			门诊救助人次数	≧20000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办结率	≥95%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审计整改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区域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住院门诊费用救助比例	50%/100%	计划数据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60%/70%/8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相关工作人员政策掌握率	=100%	计划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计划数据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率	=100%	计划数据
			减少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现象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对象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充实专业监管力量，采用委托第三方提供技术支持的方式，对全区部分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开展重点核查，宣传医保基金相关知识，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清算稽核机构数量	=48家	=60家	≥180家	计划数据
			维稳及突发事件处理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宣传形式数量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
			聘用协管人员数量	=3名	=3名	=3名	计划数据
			住院救助人次数	=3200人次	=6229人次	≧6000人次	计划数据
			门诊救助人次数	=18000人次	=20761人次	≧20000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办结率	=100%	=100%	≥95%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审计整改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区域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住院门诊费用救助比例	50%/100%	50%/100%	50%/100%	计划数据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60%/70%/80%	60%/70%/80%	60/70%/8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相关工作人员政策掌握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计划数据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减少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现象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预算15表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聘用人员经费</td><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2">42010326205T000000106</td></tr>
<tr><td>项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办公室</td><td>项目执行单位</td><td colspan="2">江汉区医疗保障局</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胡戈瑞</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85587533</td></tr>
<tr><td>项目年度</td><td colspan="5">2026年</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运转类 □　2.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td></tr>
<tr><td>项目安排频度</td><td colspan="5">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3.延续性项目 □</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5">1.项目的政策依据：⑴江汉区医疗保障局关于政府购岗专职协管员的请示文件。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强团队，聘请三名协管员，协助区局开展宣传、监督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td></tr>
<tr><td>项目实施方案</td><td colspan="5">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td></tr>
<tr><td>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td><td colspan="5">1.上年评分情况100分；
2.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td></tr>
<tr><td>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td><td colspan="5">1.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17.55万元；
2.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17.55万元；
3.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17.55万元；
4.2025年1—8月执行情况：11.49万元；
5.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无变化。</td></tr>
<tr><td>项目总预算</td><td colspan="2">（延续性项目填写）</td><td>项目当年预算</td><td colspan="2">17.55</td></tr>
<tr><td rowspan="6">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来源项目</td><td colspan="3">2025年预算申报数</td></tr>
<tr><td colspan="2">当年预算合计</td><td colspan="3">17.55</td></tr>
<tr><td colspan="2">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td><td colspan="3">17.55</td></tr>
<tr><td colspan="2">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td><td>项目内容</td><td>测算依据及说明</td><td>本级财政拨款金额</td><td>上级转移支付金额</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聘用人员工资</td><td>按照区政府核定，拟定医保协管人员3名（2名办公室，1名监督管理科）
17.55万元：
5.85万元/人*3人=17.55万元</td><td>17.55</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td></tr>
</table>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协管人员数量	=3名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在职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工作失误率	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处罚或投诉受理次数	0	计划数据
			核心业务效能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协管人员数量	=3名	=3名	=3名	6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7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在职率	95%	95%	95%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工作失误率	0	0	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7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处罚或投诉受理次数	0	0	0	10	计划数据
				核心业务效能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100%	=100%	20	计划数据

预算15-1表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聘用人员经费</td><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2">42010326205T000000106</td></tr>
<tr><td>项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办公室</td><td>项目执行单位</td><td colspan="2">江汉区医疗保障局</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胡戈瑞</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85587533</td></tr>
<tr><td>项目年度</td><td colspan="5">2026年</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运转类 □　2.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td></tr>
<tr><td>项目安排频度</td><td colspan="5">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3.延续性项目 □</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5">1.项目的政策依据：⑴江汉区医疗保障局关于政府购岗专职协管员的请示文件。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强团队，聘请三名协管员，协助区局开展宣传、监督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td></tr>
<tr><td>项目实施方案</td><td colspan="5">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td></tr>
<tr><td>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td><td colspan="5">1.上年评分情况100分；
2.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td></tr>
<tr><td>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td><td colspan="5">1.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17.55万元；
2.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17.55万元；
3.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17.55万元；
4.2025年1—8月执行情况：11.49万元；
5.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无变化。</td></tr>
<tr><td>项目总预算</td><td colspan="2">（延续性项目填写）</td><td colspan="2">项目当年预算</td><td>17.55</td></tr>
<tr><td rowspan="6">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来源项目</td><td colspan="3">2025年预算申报数</td></tr>
<tr><td colspan="2">当年预算合计</td><td colspan="3">17.55</td></tr>
<tr><td colspan="2">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td><td colspan="3">17.55</td></tr>
<tr><td colspan="2">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td><td>项目内容</td><td>测算依据及说明</td><td>本级财政拨款金额</td><td>上级转移支付金额</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聘用人员工资</td><td>按照区政府核定，拟定医保协管人员3名（2名办公室，1名监督管理科）
17.55万元：
5.85万元/人*3人=17.55万元</td><td>17.55</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td></tr>
</table>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聘请3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协管人员数量	=3名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在职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工作失误率	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处罚或投诉受理次数	0	计划数据
			核心业务效能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协管人员数量	=3名	=3名	=3名	6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7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在职率	95%	95%	95%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工作失误率	0	0	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7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处罚或投诉受理次数	0	0	0	10	计划数据
				核心业务效能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100%	=100%	20	计划数据

预算15-2表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6205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监管科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	马骏	联系电话	85587533
项目年度	2026		
项目类别	1.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2.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3.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项目的政策依据：⑴江汉区医疗保障局关于政府购岗专职协管员的请示文件 ⑵根据我局职能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 ，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 ，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依法查处辖区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将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专项治理行动列为医保工作的头等大事 ，多次专题研究，全力推进工作进度，确保工作落实。一是建机制，建立全区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专项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各成员单位按照部门职责权限，共同参与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工作全面检查及交叉检查 ，有力有序推动工作进展 。二是强团队，聘请三名义务监督员，协助区局开展宣传、监督工作，从全区定点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遴选出 58名专家，建立医保基金监管专家库，组织开展江汉区医保基金监管专业培训会 ，对医疗救助专项资金进行审计，进一步增强医保基金监管的专业性 、客观性、公正性。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以医疗救助政策、打击欺诈骗保为宣传重点，搭设宣传站点、发放宣传折页、贴海报标语、播放短片、制作宣传展牌等宣传形式，扩大宣传普及面，加大宣传影响力，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项目实施方案	1.全区医保基金及全区医疗救助资金专项清算及稽核工作 18.8万元： ⑴ 审计咨询15万元：根据市局工作要求，需聘请第三方力量对发现问题的定点医药机构、医疗救助资金进行深入核查 ，及内审需要2500元/家×60家次（全区两定医药机构约 400家，全年审计数按照监管总数的15%进行估算）=15万元；（2）医疗专家费用每人300元/天×60人次=1.8万元；（3）医疗救助医中医后救助需聘请第三方审核 2万元； 2、医保基金监管工作1万： （1）飞行检查工作经费0.5万元。根据市局工作要求，在省市范围开展飞行交叉检查工作 ；（2）维稳及应对突发事件0.5万。 3.医疗救助专业资料整理维护及医保数据信息设备维护费用 ：4万元/年。 4、宣传工作经费：根据我局“三定”文件以及绩效管理目标，我局承担全区医疗保障宣传教育工作 2.52万元：（1）进社区、进药店：制作全区医疗保障宣传展板 、展台、宣传墙及各类宣传品、宣传海报1.17万元；（2）印制各类监管文书1.35万元； 5.举报投诉奖励专项：《武汉市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实施细则 》（武医保办〔2019〕36号）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上年评分情况100分； 2.⑴不断充实专业监管力量，采用委托第三方提供技术支持的方式，对全区部分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开展重点核查。同时，加强与我区医保基金监管专家库的沟通联系，主动宣传医保基金监管政策，适时邀请参加日常监管，不断提高医保基金监管水平，增强监管实效。⑵通过张贴宣传海报、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制作宣传展板、举办宣传讲座等形式，向居民群众宣传医保基金相关知识，解读扶贫救助有关政策。⑶完成上级交办的任务。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 ：35.12万元； 2.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35.12万元 3.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 ：年初预算26.32万元，年中调整为25.561万元； 4.2025年1—11月执行情况：8.86万元 5.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为26.32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6.32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6.32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6.32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全区医保基金及全区医疗救助资金专项清算及稽核工作	（1） 审计咨询15万元：根据市局工作要求，需聘请第三方力量对发现问题的定点医药机构、医疗救助资金进行深入核查，以及内审需要2500元/家×60家次（全区两定医药机构约400家，全年审计数按照监管总数的15%进行估算）=15万元；（2）医疗专家费用每人300元/天×60人次=1.8万元；（3）医疗救助医中医后救助需聘请第三方审核2万元	18.8		
	医保基金监管	飞行检查工作经费0.5万元。根据市局工作要求，在省市范围开展飞行交叉检查工作；（2）维稳及应对突发事件0.5万	1		
	医疗救助专业资料整理维护及医保数据信息设备维护费用	4万元/年	4		
	宣传工作经费	根据我局“三定”文件以及绩效管理目标，我局承担全区医疗保障宣传教育工作2.52万元：（1）进社区、进药店：制作全区医疗保障宣传展板、展台、宣传墙及各类宣传品、宣传海报1.17万元；（2）印制各类监管文书1.35万元	2.5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复印纸	1批	0.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 ，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 、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 。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 ，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 、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依法查处辖区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年度绩效目标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 ，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 、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 。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 ，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 、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依法查处辖区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形式数量	≥3种	计划数据
			维稳及突发事件处理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清算稽核机构数量	≥90家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清算稽核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数据信息设备维护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区域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审计整改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数据信息设备运转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工作人员政策掌握率	100%	计划数据
			医保基金规范使用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0%	≥97%	3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形式数量	=3种	=3种	≥3种	4	计划数据
				维稳及突发事件处理完成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清算稽核机构数量	=48家次	=60家次	≥90家	4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清算稽核覆盖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数据信息设备维护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区域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审计整改完成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数据
				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数据
				数据信息设备运转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工作人员政策掌握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医保基金规范使用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100%	100%	20	计划数据

算15-3表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名称：（盖章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62 05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杨芙蓉	联系电话	85617912		
项目年度	2026年				
项目类别	1.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2.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3.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2024年12月23日市财政局、市医保局下发《关于下达医保经办服务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武财社〔2024〕1088号）明确：因为2025年1月1日各中心城区正式承接医保经办管理和服务工作，所以2025年1月1日起的政府购买医保经办服务工作转由各区组织实施，区医保经办机构的日常办公、借用人员就餐等经费市里也不再保障。市级给予区里半年一次性转移支付资金支持。2025年7月起江汉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经费支出由区财政保障。				
项目实施方案	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开展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费用审核检查工作，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强化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管理。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此项目为本年新增项目，无往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4年年初预算：无 2.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无 3.2025年年初预算：无 4.2025年1—8月执行情况：无 5.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此项目为本年新增项目，2026年申报456.05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456.05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56.05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56.05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购买服务经费	购买服务39人*8.138万/人/年=317.4万	317.4		
	日常公用经费	（1）经办大厅文具、耗材5万/年； （2）医保服务电话费2万元/年； （3）日常维修费1万/年； （4）水电费3万/年。	11		
	医保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1）经办稽核及费用审核工作经费30万元：聘请第三方协助检查定点医药机构落实经办管理政策和执行医保定点服务协议情况，审核定点医药机构使用医保基金情况，承担医保协议管理稽核工作。全区定点医药机构410家。 （2）资料印刷费：印制相关宣传资料及表格2万/年。 （3）网络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费13.55万元：①好差评机器维护费19台*500元/年=0.95万元/年。②租用大型复印机1台，每年0.6万元；③医保信息系统运维及智能数据处理12万元。 （4）参保接续邮寄费0.5万/年 （5）租金60万元：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同意区医保局（医保经办机构）资产租用的批复》（江财函〔2022〕26号）及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按年支付，每期支付年租金金额为人民币60万元。 （6）物业费21.6万元：参照行政审批局政务大	127.6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经办大厅文具、耗材	1	5
聘请第三方协助检查定点医药机构服务	1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开展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费用审核检查工作，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强化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市政府、市医保局关于医保经办机构办公场所优化调整的工作要求，审核定点医药机构使用医保基金情况，承担医保协议管理稽核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20万	计划标准
			审核合规使用医保基金定点医药机构数	≥400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纳入统筹定点药店覆盖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参保信息动态更新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违规问题处理平均时长	24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金安全保障效益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医疗费用控制效益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指标分值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无	无	100%	2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无	无	≥120万	5	计划标准
			审核合规使用医保基金定点医药机构数	无	无	≥400家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纳入统筹定点药店覆盖完成率	无	无	100%	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违规问题处理平均时长	无	无	24小时	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金安全保障效益	无	无	有效提升	10	计划标准
			医疗费用控制效益	无	无	有效提升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	无	参保对象满意	20	计划标准

预算15-4表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	项目代码	420103262 05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监管科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	马骏	联系电话	85587533
项目年度	2026年		
项目类别	1.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3.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与中央财政资金统筹使用，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资助合规率100% 。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上年评分情况：100分；评价：优 2.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资助合规率100% 。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4年年初预算：760万 2.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1692.93万元 3.2025年年初预算：1300万元 4.2025年1—10月执行情况：1519万 5.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近年支出规模扩大，转移支付数缩减，故增至1600万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600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600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0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60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医疗救助经费	2024年1692.93万，2025年1—10月：1519万，2026年考虑到近年支出规模扩大，转移支付数缩减，故增至	1000	6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资助合规率100% 。

年度绩效目标	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资助合规率100%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3600人次	计划数据
			住院救助人次数	≧6000人次	计划数据
			门诊救助人次数	≧54000人次	计划数据
			保障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救助精准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住院门诊费用救助比例	=100%	计划数据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费用补助时效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计划数据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率	=100%	计划数据
			因病返贫率	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3600人次	≧3600人次	≧3600人次	4	计划数据
				住院救助人次数	=3200人次	=6229人次	≧6000人次	4	计划数据
				门诊救助人次数	=18000人次	=20761人次	≧20000人	4	计划数据
				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救助精准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住院门诊费用救助比例	50%—100%	50%—100%	50%—100%	4	计划数据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100%	70%—100%	70%—100%	4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费用补助时效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病返贫率	0%	0%	0%	10	计划数据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10	计划数据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预算15-5表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因病致贫医疗救助	项目代码	42010326205100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监管科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	马骏	联系电话	85587533
项目年度	2026年		
项目类别	1.运转类 □　2.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3.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与中央财政资金统筹使用，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资助合规率100%。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上年评分情况：100分；评价：优 2.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资助合规率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260万元； 2.2024年实际执行情况：302.67万元； 3.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360万元； 4.2025年1—8月执行情况：189.51万。 5.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80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80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8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区级因病致贫	2024年支出302.67万元，2025年截至8月底有支出数189.51万元。	28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资助合规率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资助合规率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住院救助人次数	≧2400人次	计划数据
			门诊救助人次数	≧1500人次	计划数据
			救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住院门诊费用救助比例	50%/100%	计划数据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60%/70%/80%	计划数据
			救助精准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计划数据
			因病致贫率	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资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救助人次数	=467人次	≧700人次	≧800人次	6	计划数据
				门诊救助人次数	=253人次	≧400人次	≧500人次	5	计划数据
				救助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住院门诊费用救助比例	50%/100%	50%/100%	50%/100%	6	计划数据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60%/70%/80%	60%/70%/80%	60%/70%/80%	6	计划数据
				救助精准率	100%	100%	100%	6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	=100%	=100%	=100%	6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病致贫率	0%	0%	0%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资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20	计划数据

预算15-6表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保经办机构专业档案整理费	项目代码	420103262 05T00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杨芙蓉	联系电话	85617912
项目年度	2026		
项目类别	1.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3.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档案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收集和接收本单位业务范围内按规定移交的各类档案、资料，保管档案，维护档案资料的完整与安全。		
项目实施方案	收集和接收本单位在业务范围内按规定移交的各类档案、资料，保管档案，维护档案资料的完整与安全。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2026年新增项目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6年新增项目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40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0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医保经办机构专业档案整理费	医保经办机构专业档案整理费：40万元，预计从2019年开始整理归档。（参考区住更局2025年档案整理费用40万	4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收集和接收本单位在业务范围内按规定移交的各类档案、资料，保管档案，维护档案资料的完整与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收集整理自该中心成立以来的相关专业档案和资料。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整理档案总份数	100%	计划数据
			档案柜配置数量	≥20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档案归档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档案保存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整理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办理效率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档案总份数	无	无	100%	7	计划数据
				档案柜配置数量	无	无	≥20	7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合规率	无	无	100%	7	计划数据
				档案归档准确率	无	无	100%	7	计划数据
				档案保存达标率	无	无	100%	7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整理完成及时率	无	无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办理效率提升	无	无	有效提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使用人员满意度	无	无	≥95%	2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058.7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44.43 万元，增长 56.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医疗救助、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058.7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44.43 万元，增长 56.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58.7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058.7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44.43 万元，增长 56.6%。其中：基本支出 238.86 万元，占 11.6%;项目支出 1819.92 万元,占 88.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58.7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058.7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13.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7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58.78万元，较2025年预算增加744.43万元。主要是医疗救助、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238.86万元，占11.6%，其中：人员经费217.37万元，公用经费21.49万元；项目支出1819.92万元，占88.4%。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机关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16.88万元；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7.08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0.68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1280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64.22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39.92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1.28万元；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89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3.62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助（项）6.21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8.86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217.3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1819.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819.92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456.05 万元，主要用于医保经办机构的第三方服务费，日常办公经费等。

2.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26.32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对全区部分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开展重点核查。

3.聘用人员工作经费:17.55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 3 名协

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

4.因病致贫医疗救助：280 万元，主要用于符合区级因病致贫条件的江汉区困难居民进行救助。

5.医疗救助：1000 万元，主要用于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对江汉区承担医疗费用过重的困难居民开展资助。

6.医保经办机构专业档案整理费：40 万元，主要用于收集和接收本单位在业务范围内按规定移交的各类档案、资料，保管档案，维护档案资料的完整与安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21.49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增加 2.23 万元，增加 11.58%。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6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3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减少 38.88 万元，下降 99.2%。主要包括：货物类 0.3 万元，为纸制品。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18.8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医保基金及医疗救助资金稽核工作。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年委托业务费482.07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医保基金及全区医疗救助资金专项清算及稽核工作、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人员外包费用、医保数据信息设备维护费用、审计咨询及档案整理费用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房屋面积共有403.65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六）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6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2058.78万元。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6年江汉区医疗保障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1家基层单位。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208（类）05（款）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10（类）11（款）01（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岗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210（类）11（款）03（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210（类）15（款）01（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210（类）15（款）02（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210（类）13（款）01（项）反映行政单位城乡医疗救助项目支出。

7.221（类）02（款）01（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221（类）02（款）02（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221（类）02（款）03（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贝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咨询电话：027—85587573